

浙江省财政厅

关于公布 2023 年四季度浙江省政府债券 发行计划的通知

2023-2025 年浙江省政府债券公开发行承销团成员，中央国债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证券交易所、深圳证券交易所、北京证券交易所：

根据《财政部关于进一步做好地方政府债券发行工作的意见》（财库〔2020〕36号）有关规定，现公布 2023 年四季度浙江省政府债券发行计划（见附件）。执行中如有变动，以届时公布的发行文件为准。

附件：2023 年四季度浙江省政府债券发行计划表



附件

2023年四季度浙江省政府债券发行计划表

单位：亿元

		10月			11月			12月		
		上旬	中旬	下旬	上旬	中旬	下旬	上旬	中旬	下旬
新增债券	一般债券								20	
	专项债券									
再融资债券	一般债券						162.82		33.37	
	专项债券						91.29		66.09	
置换债券	公开发行政	一般债券								
		专项债券								
	定向承销	一般债券								
		专项债券								

备注：具体发行规模、债券期限以届时公布的发行文件为准。